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10608163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議程1份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
第86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6年10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整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7樓會議室（高雄市五福二路2
00號7樓）

主持人：許委員兼召集人文龍

聯絡人及電話：技士吳品燕02-87712713、黃詣迪02-87712714

出席者：吳委員兼副召集人宏碩、王委員兼執行秘書東永、高委員文婷、羅委員蔡元
、劉委員中昂、林委員弘慎、吳委員彩珠、林委員麗珠、曾委員憲嫻、薛委
員怡珍、張委員珩、周委員士雄、張委員永義、卓委員永富、黃委員秀文

列席者：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、大將作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弘憲聯合建築師事
務所、隆大營建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都市計畫組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、新市鎮建設組、新市鎮建設組(高雄工務所)

備註：

- 一、出席者除議程1份外另附報告書2式各1本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始得進行審議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並加強說明基地周邊道路系統、進出動線及與鄰近地區之相互關係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
四、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前往。

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86 次會議議程

壹、確認第 85 次會議紀錄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 1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岡山區和平段 1520、1521、1522 地號等 3 筆、友情段 1288 地號等 1 筆、大寮段 1016 地號等 19 筆、橋頭區德松段 9、9-2、16-6 等 3 筆共 26 筆醫療及保健服務業暨停車場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後期發展區，面積約為 338,932.35 平方公尺（範圍包括岡山區和平段 1520、1521、1522 地號等 3 筆、友情段 1288 地號等 1 筆、大寮段 1016 地號等 19 筆、橋頭區德松段 9、9-2、16-6 等 3 筆共 26 筆），土地使用分區為交八用地，建蔽率為 40%，容積率為 180%。基地四面臨路，東側面臨 50 公尺計畫道路、西側面臨 40 公尺計畫道路、南側面臨 60 公尺計畫道路、北側面臨 30 公尺計畫道路，申請地下 3 層、地上 10 層、屋突 2 層之醫療及保健服務業暨停車場使用。

二、本案審查經過：

本案前經本部「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」106 年 9 月 1 日召開之第 85 次會議審查未通過，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，爰再提會審議。

三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第 2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後壁田段 355 地號隆大營建日用品零售或服務業及連棟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，面積約為 6893.48 平方公尺，土地使用分區為第六種住宅區，建蔽率為 40%，容積率為 320%。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為地上 5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及北側既成巷道，西側為第六種住宅區、南側為 10 公尺計畫道路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